

重庆市永川区残疾人综合服务中心 2024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 职能职责

1.负责残疾人就业工作：开展残疾人求职登记、就业咨询，指导帮助残疾人自主创业、就业；负责用人单位按比例安置残疾人就业审核工作，指导机关、企业、事业单位按比例安排残疾人就业工作；

2.负责残疾人乡村振兴工作；

3.组织实施残疾人职业技能培训和农村残疾人实用技术培训工作；

4.残疾人特殊教育：协助教育部门推动残疾儿童普及义务教育，保障残疾学前儿童、残疾学生、残疾人家庭子女接受教育的权利；组织开展一年一度的残疾学生救助活动。

5.负责盲人按摩管理、扶持工作；

6.开展残疾人托养服务工作；

7.负责残疾人就业帮扶基地培育、扶持；

8.负责残疾人两项补贴，即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申请的审核。

（二）单位构成

重庆市永川区残疾人综合服务中心是重庆市永川区残疾人联合会下属事业单位。

区委编委核定重庆市永川区残疾人综合服务中心事业编制5名，现有事业单位在编在岗人员4名。

二、单位收支总体情况

（一）收入预算：2024年年初预算数97.6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97.62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0万元，事业收入资金0万元，上级补助收入资金0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资金0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资金0万元，其他收入资金0万元；收入比2023年减少18.52万元，主要是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减少18.52万元，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支出预算：2024年年初预算数97.6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97.62万元，教育支出0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88.45万元，卫生健康支出5.06万元，住房保障支出4.11万元；支出比2023年减少18.52万元，主要是基本支出减少18.52万元，无项目支出。

三、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97.62万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97.62万元，比2023年减少18.52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97.62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区残疾人综合服务中心在编在岗职人员工资福利及社会保险缴费、退休人员补助等，保障部门正常运转的各项商品服务支出，比 2023 年减少 18.52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 1 名；无项目支出。

2024 年无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与上年保持一致。

四、“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2024 年“三公”经费预算 5.5 万元，比 2023 年减少 1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 0 万元，与 2023 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因公出国（境）相关事务；公务接待费 1.5 万元，比 2023 年减少 0.5 万元，主要原因是积极响应区委区政府号召，本着厉行节约，长期坚持过紧日子的原则，严控公务接待标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 万元，比 2023 年减少 0.5 万元，主要原因是公车运行维护费标准调整；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与 2023 年持平。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运行经费 11.2 万元，比 2023 年减少 2.8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 1 名；主要用于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水电费、物管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及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我单位不在机关运行经费统计范围之内。

(二) 政府采购情况。本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0 万元：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采购 0 万元：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三)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2024 年本单位编制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所有预算项目均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涉及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97.62 万元。2024 年本单位编制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本单位没有预算项目，故未编制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和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按要求进行公开。

(四)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截止 2023 年 12 月，本单位共有车辆 1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1 辆、执勤执法用车 0 辆。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1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1 辆、执勤执法用车 0 辆。

六、专业性名词解释

(一)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三)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

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附件：2024年重庆市永川区残疾人综合服务中心单位预算公开表

单位预算公开联系人：刘俊

联系方式：023-49820766